## 华夏鼎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A D 45/10/20		
基金名称	华夏鼎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鼎通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9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0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通信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鼎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招募说用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9月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3次分红	

各基金份额类	引的交易代码	006191	006192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 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66	1.0993
截止基准日 各基份 类别的相关 指标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 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 币元)	427,537,127.72	703,960.4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 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 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5,507,425.55	140,792.10
本次各基金份 10份基金份额	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 )	0.100	0.120

华夏鼎通债券A

华夏鼎通债券C

注:根据《华夏鼎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 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 的20%。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公告基本信息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权益登记日	2024年9月9日	
除息日	2024年9月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9月1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4年9月9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9月10日直接计人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24年9月11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 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 和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9月10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
- 3.2 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 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 3.3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
  - 3.4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五日